

申根国家团队签证申请所需资料清单

尊敬的申请人，您好！

非常感谢您选择我公司的欧洲旅游产品！愉快出行的第一步是顺利取得对应国家的签证。欧洲申根国家的签证申请，相比较其他国家的签证申请，会繁琐一点，但只要各位按照以下要求，耐心、及时、完整、真实地准备并提供申请资料，还是可以顺利通过签证申请的。

首先，请您根据自身的年龄大小和社会身份，判定属于哪一类人群，并准备相应的申请资料：

序号	按社会身份划分	需提供的申请资料以及详细要求
1	有固定工作的在职人员	第 2-4 页
2	退休人员	第 5-6 页
3	18 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	第 7-9 页
4	18 周岁以上的在校学生	第 10-11 页
5	自由职业人员	第 12-14 页
6	无业人员	第 15-17 页

其次，您还需要注意以下信息：

- 1、欧洲的申根国家在收到申请人签证申请资料的同时，需要采集申请人的生物信息（十指指纹）；
- 2、需要您在领馆给出的规定时间，前往签证中心完成生物信息的采集工作；
- 3、领馆给出的时间，通常不能被改变，请您接到通知后，及时调整自己的时间安排；
- 4、如您实在不能按照领馆的时间前往签证中心，则可改为个人签证申请，但出签率远远低于团队签证；
- 5、欧洲的申根国家规定：旅游团队签证在行程结束后，需要旅行社代申请人前往领馆注销签证；
- 6、请您抵达国内机场后，配合领队的工作，及时将护照交还给领队；
- 7、注销签证的时间，通常在行程结束后 7 个工作日，请您妥善安排自己后续的出国计划；
- 8、如果不及时销签，将会被领馆记录在案，并录入整个申根国家系统，对您再次申请其他欧洲国家的签证产生不利因素，所以请您务必遵守领馆规定，完成销签工作。

最后祝您顺利获得签证，开启一段美妙的旅程！

有固定工作的在职人员

一、护照原件

1、申请人在确定旅行出发日期后，需要自行检查以下有关护照的信息，如以下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就必须立刻前往出入境管理局更换新护照：

- 护照有效期需在此次旅行结束回国后不能少于 3 个月；
- 护照内至少需要 2 页空白签证页（备注页不算）；
- 护照不可被水浸泡过，不可有污渍破损，不可乱涂乱画，不可盖有旅游景点纪念章。

2、老护照是否需要一并提供？只有以下情形的，才需要提供老护照原件：

在 59 个月之内，有获得过申根签证，且当时采集过指纹信息的签证页在老护照上的。

3、为了不造成不必要的遗失，请勿将护照外套给到我们，请及时取下自行保管。

二、照片原件

1、照片的要求：

- 2 张 2 寸大小（35mm*45mm）免冠正面白底彩照；
- 近半年内拍摄的近照，图像清晰，无污迹，面部无阴影；
- 请勿佩戴眼镜或项链、耳环、头饰、耳钉，不可穿高领衣服或戴围巾，拍照需要露肩膀、脖子、额头和耳朵，不能露齿，不能穿一字领；
- 头部在整张照片中占比 70%-80%。

三、个人资料表

1、请使用我公司提供“申根国家签证申请表”进行填写；

2、表格内的信息，都是必要信息，请申请人根据自身情况真实、完整地填写。

四、身份证复印件

1、请提供申请人身份证的正+反面复印件 1 份，单页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不需要裁剪。

2、如身份证过期，请及时更换或办理临时身份证（有效期需在归国日期之后），提供正反面复印件；

五、户口本复印件

1、非集体户口

请提供整本复印件（从首页开始，连续复印至第一页空白页），若有续本，也请一并复印提供；

2、集体户口

请提供集体户口本首页+申请人本人页的复印件 1 份；

3、若无法提供户口本复印件的

请提供申请人户口所在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或常住人口登记表复印件 1 份；

4、其他要求：

以上复印件请用 A4 纸单页复印，不需要裁剪。

六、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

申请人根据自身护照的签发地，来判断是否需要提供以上资料，如您无法辨别，请及时和您的旅游顾问沟通。

申根国家领馆受理签证申请，都会有一定的地区划分，如果申请人的护照签发地不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但生活工作的常驻地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则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 1、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办理日期至少在送签日期前 3 个月以上的；
- 2、如不能提供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则提供五险一金的交金记录，以证明申请人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工作。

各申根国的领区划分：

领区划分	国家名称
不分领区	法国
江浙沪皖	丹麦、德国、捷克
江浙沪皖闽	匈牙利

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律师事务所职业许可证等单位注册文件复印件

1、任何单位、集体组织，都有一份法律意义上的注册文件，请您根据工作单位的性质，相对应的提供以上资料文件的复印件一份，具体要求如下：

- 需在其复印件上盖工作单位公章或人事章；
- 工作单位的注册文件中的有效期需晚于团队的返回时间。

2、如因单位原因无法提供单位注册文件的，需提供“无法提供单位证件说明信”，并加盖公章或人事章。

八、在职证明原件

1、工作单位出具的在职证明原件，要求如下：

- 须用工作单位抬头纸张打印；
- 公司管理人员或者人力资源负责人签字（中文）并盖公章，签署人的姓名及职位；
- 在职证明均需用英文、电子版打印。

2、在职的内容包括以下信息：

- 申请人姓名、护照号、职位、月/年薪、工作年限；
- 覆盖行程起始时间的准假日期（早于行程开始的时间，且晚于行程结束的时间）；
- 工作单位的名称、地址、固定电话；
- 注明提供此次旅行费用的出资方是申请人本人；
- 声明在此次旅行期间公司仍保留申请人职位并归国后留任。

九、资产证明

各申根国签证官是否给予申请人签证，申请人提供的资产证明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判断依据。

1、用来领取工资的银行卡对账单，要求如下：

- 对账单上面需有清晰的户主姓名和卡号；
- 对账单优先选择在银行的 APP 上下载打印，其次是至银行柜台拉取打印对账单；
- 对账单要有银行盖章，银行柜台打印的盖银行红章；APP 下载的对账单有电子黑章，章内有数字及字母组成的 15-18 位验证码；
- 申根国家领馆有足够多的途径去查验对账单的真伪，所以请务必不能作假；
- 对账单打印日期应在团队出发前 40 天之内，不要过早打印；
- 对账单流水记录的起始时间，应在打印日期往前推 3-6 个月；
- 有相对高额的自然余额，任何一张提供的银行卡对账单最后的余额应不少于 1 万，最好是在 3 万以上，余额最好是这张银行卡的自然余额，而不是临时存入的；

2、若工资全额都是以现金形式发放的，则需提供名下活期账户对账单，要求同上。

3、可提供多张银行卡的对账单。

4、名下如有固定资产，主要是指：房产证复印件/车产证复印件/理财证明/基金资产证明/股票交割单，或其他辅助资产证明：微信，支付宝对账单，也请一并提供。

退休人员

一、护照原件

1、申请人在确定旅行出发日期后，需要自行检查以下有关护照的信息，如以下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就必须立刻前往出入境管理局更换新护照：

- 护照有效期需在此次旅行结束回国后不能少于 3 个月；
- 护照内至少需要 2 页空白签证页（备注页不算）；
- 护照不可被水浸泡过，不可有污渍破损，不可乱涂乱画，不可盖有旅游景点纪念章。

2、老护照是否需要一并提供？只有以下情形的，才需要提供老护照原件：

在 59 个月之内，有获得过申根签证，且当时采集过指纹信息的签证页在老护照上的。

3、为了不造成不必要的遗失，请勿将护照外套给到我们，请及时取下自行保管。

二、照片原件

1、照片的要求：

- 2 张 2 寸大小（35mm*45mm）免冠正面白底彩照；
- 近半年内拍摄的近照，图像清晰，无污迹，面部无阴影；
- 请勿佩戴眼镜或项链、耳环、头饰、耳钉，不可穿高领衣服或戴围巾，拍照需要露肩膀、脖子、额头和耳朵，不能露齿，不能穿一字领；
- 头部在整张照片中占比 70%-80%。

三、个人资料表

1、请使用我公司提供“申根国家签证申请表”进行填写；

2、表格内的信息，都是必要信息，请申请人根据自身情况真实、完整地填写。

四、身份证复印件

1、请提供申请人身份证的正+反面复印件 1 份，单页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不需要裁剪。

2、如身份证过期，请及时更换或办理临时身份证（有效期需在归国日期之后），提供正反面复印件；

五、户口本复印件

1、非集体户口

请提供整本复印件（从首页开始，连续复印至第一页空白页），若有续本，也请一并复印提供；

2、集体户口

请提供集体户口本首页+申请人本人页的复印件 1 份；

3、若无法提供户口本复印件的

请提供申请人户口所在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或常住人口登记表复印件 1 份；

4、其他要求：

以上复印件请用 A4 纸单页复印，不需要裁剪。

六、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

申请人根据自身护照的签发地，来判断是否需要提供以上资料，如您无法辨别，请及时和您的旅游顾问沟通。

申根国家领馆受理签证申请，都会有一定的地区划分，如果申请人的护照签发地不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但生活工作的常驻地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则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 1、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办理日期至少在送签日期前 3 个月以上的；
- 2、如不能提供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则提供五险一金的交金记录，以证明申请人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工作。

各申根国的领区划分：

领区划分	国家名称
不分领区	法国
江浙沪皖	丹麦、德国、捷克
江浙沪皖闽	匈牙利

七、退休证复印件

- 1、将退休证中有申请人姓名，退休单位名称的内容页复印一份。
- 2、如果没有退休证，可根据自身情况用以下任一资料来替代：
 - 目前部分地区取消了发放纸质退休证，可用电子证照代替，包括养老金领取证，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证明；
 - 所在乡镇、街道、社区居委会等政府机构开具的退休状态证明、养老金发放证明原件；
 - 如退休证遗失，提供一份原工作单位开具的退休证明，加盖公司红章的原件；
 - 如未办理，用原单位出具的正规的英文退休证明代替，领导签字、固话、盖公章。

八、资产证明

各申根国签证官是否给予申请人签证，申请人提供的资产证明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判断依据。

- 1、用来领取退休工资的银行卡对账单，要求如下：
 - 对账单上面需有清晰的户主姓名和卡号；
 - 对账单优先选择在银行的 APP 上下载打印，其次是至银行柜台拉取打印对账单；
 - 对账单要有银行盖章，银行柜台打印的盖银行红章；APP 下载的对账单有电子黑章，章内有数字及字母组成的 15-18 位验证码；
 - 申根国家领馆有足够多的途径去查验对账单的真伪，所以请务必不能作假；
 - 对账单打印日期应在团队出发前 40 天之内，不要过早打印；
 - 对账单流水记录的起始时间，应在打印日期往前推 3-6 个月；
 - 有相对高额的自然余额，任何一张提供的银行卡对账单最后的余额应不少于 1 万，最好是在 3 万以上，余额最好是这张银行卡的自然余额，而不是临时存入的。
- 2、可提供多张银行卡的对账单。
- 3、名下如有固定资产，主要是指：房产证复印件/车产证复印件/理财证明/基金资产证明/股票交割单，或其他辅助资产证明：微信，支付宝对账单，也请一并提供。

18 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

18 周岁以下是指：申请人的年龄在签证资料递交日期前还未满 18 周岁。

一、护照原件

1、申请人在确定旅行出发日期后，需要自行检查以下有关护照的信息，**如以下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就必须立刻前往出入境管理局更换新护照：**

- 护照有效期需在此次旅行结束回国后不能少于 3 个月；
- 护照内至少需要 2 页空白签证页（备注页不算）；
- 护照不可被水浸泡过，不可有污渍破损，不可乱涂乱画，不可盖有旅游景点纪念章。

2、老护照是否需要一并提供？只有以下情形的，才需要提供老护照原件：

在 59 个月之内，有获得过申根签证，且当时采集过指纹信息的签证页在老护照上的。

3、为了不造成不必要的遗失，请勿将护照外套给到我们，请及时取下自行保管。

二、照片原件

1、照片的要求：

- 2 张 2 寸大小（35mm*45mm）免冠正面白底彩照；
- 近半年内拍摄的近照，图像清晰，无污迹，面部无阴影；
- 请勿佩戴眼镜或项链、耳环、头饰、耳钉，不可穿高领衣服或戴围巾，拍照需要露肩膀、脖子、额头和耳朵，不能露齿，不能穿一字领；
- 头部在整张照片中占比 70%-80%。

三、个人资料表

1、请使用我公司提供“申根国家签证申请表”进行填写；

2、表格内的信息，都是必要信息，请申请人根据自身情况真实、完整地填写。

四、身份证复印件

1、请提供申请人身份证的正+反面复印件 1 份，单页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不需要裁剪。

2、如身份证过期，请及时更换或办理临时身份证（有效期需在归国日期之后），提供正反面复印件；

3、若 18 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没有办理过身份证，可以不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五、户口本复印件

1、非集体户口

请提供整本复印件（从首页开始，连续复印至第一页空白页），若有续本，也请一并复印提供；

2、集体户口

请提供集体户口本首页+申请人本人页的复印件 1 份；

3、若无法提供户口本复印件的

请提供申请人户口所在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或常住人口登记表复印件 1 份；

4、其他要求：

以上复印件请用 A4 纸单页复印，不需要裁剪。

六、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

申请人根据自身护照的签发地，来判断是否需要提供以上资料，如您无法辨别，请及时和您的旅游顾问沟通。

申根国家领馆受理签证申请，都会有一定的地区划分，如果申请人的护照签发地不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但生活工作的常驻地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则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 1、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办理日期至少在送签日期前 3 个月以上的；
- 2、如不能提供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则提供五险一金的交金记录，以证明申请人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工作。

各申根国的领区划分：

领区划分	国家名称
不分领区	法国
江浙沪皖	丹麦、德国、捷克
江浙沪皖闽	匈牙利

除了以上五项资料以外，还需要根据父母陪同孩子出行的各种情形，相对应地提供以下资料：

七、《出生医学公证》

- 1、办理方式：未成年的父母（任意一方）带着孩子的《出生医学证明》原件+父母的《结婚证》原件+父母和孩子的户口本原件和身份证，前往具有涉外公证业务权的公证处办理。
- 2、若父母离异的，办理公证时，除了上述各种资料原件外，还需携带《离婚证》或《离婚协议书》或《离婚判决书》原件。

八、《出生公证》

1、如因为以下原因不能办理《出生医学公证》的，则需要办理《出生公证》：

孩子的《出生医学证明》遗失，或者《出生医学证明》上没有孩子的名字信息，又或者《出生医学证明》上孩子和父母的名字信息与现有护照的名字信息不吻合（改过名字的），又或者父母有一方已离世的。

2、办理方式：未成年的父母（任意一人）带着孩子的《出生医学证明》原件（如有）+父母的《结婚证》原件+父母和孩子的户口本原件和身份证+孩子的 2 寸照片一张，前往具有涉外公证业务权的公证处办理。

3、若父母离异的，办理公证时，除了上述各种资料原件外，还需携带《离婚证》或《离婚协议书》或《离婚判决书》。

九、《同意委托声明书公证》

1、如父母双方同时陪伴未成年人孩子出行，不需要办理该公证，只有出现以下情形，才需要办理：

- 只有父亲陪伴未成年孩子出行
- 只有母亲陪伴未成年孩子出行
- 只有父母的直系亲属或者朋友陪伴未成年孩子出行

2、办理方式：不陪同孩子出行的那一方（母亲或父亲或父母双方）需要写一份《声明书》，且本人前往具有涉外公证业务权的公证处办理，同时需要带上父母和孩子的户口本原件和身份证+父母的《结婚证》原件+被委托人的户口本原件和身份证+出行人的护照原件。

备注：以上公证书必须中英文，且需要前往当地的外事部门（外办）办理认证。

十、资产证明

- 1、如父母双方或者其中一方陪伴孩子出行，陪同出行的那一方的资产证明，再复印一份即可；
- 2、如父母双方均不陪伴孩子出行，委托直系亲属或者朋友带孩子出行的，则需要提供父母其中一方的资产证明和在职证明原件。

十一、学校在读证明

如申请人是6周岁以下的学龄前儿童，则无需提供，如是在校学生，则必须提供，要求如下：

- 1、孩子在读的学校提供在读证明，中英文都可以，用学校的抬头纸打印，学校盖章并有负责老师签字；
- 2、在读证明内容包括申请人信息，在读信息，准假信息，学校名称及地址，电话；
- 3、寒暑假期间，无法提供在读证明的情况下，可以提供无法提供的解释说明，加上学生证或学籍卡复印件代替；
- 4、如是应届毕业生，可凭毕业证书或录取通知书的复印件代替。

18 周岁以上的在校学生

18 周岁以上是指：申请人的年龄在签证资料递交日期前已满 18 周岁。

一、护照原件

1、申请人在确定旅行出发日期后，需要自行检查以下有关护照的信息，**如以下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就必须立刻前往出入境管理局更换新护照：**

- 护照有效期需在此次旅行结束回国后不能少于 3 个月；
- 护照内至少需要 2 页空白签证页（备注页不算）；
- 护照不可被水浸泡过，不可有污渍破损，不可乱涂乱画，不可盖有旅游景点纪念章。

2、老护照是否需要一并提供？只有以下情形的，才需要提供老护照原件：

在 59 个月之内，有获得过申根签证，且当时采集过指纹信息的签证页在老护照上的。

3、为了不造成不必要的遗失，请勿将护照外套给到我们，请及时取下自行保管。

二、照片原件

1、照片的要求：

- 2 张 2 寸大小（35mm*45mm）免冠正面白底彩照；
- 近半年内拍摄的近照，图像清晰，无污迹，面部无阴影；
- 请勿佩戴眼镜或项链、耳环、头饰、耳钉，不可穿高领衣服或戴围巾，拍照需要露肩膀、脖子、额头和耳朵，不能露齿，不能穿一字领；
- 头部在整张照片中占比 70%-80%。

三、个人资料表

1、请使用我公司提供“申根国家签证申请表”进行填写；

2、表格内的信息，都是必要信息，请申请人根据自身情况真实、完整地填写。

四、身份证复印件

1、请提供申请人身份证的正+反面复印件 1 份，单页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不需要裁剪。

2、如身份证过期，请及时更换或办理临时身份证（有效期需在归国日期之后），提供正反面复印件；

五、户口本复印件

1、非集体户口

请提供整本复印件（从首页开始，连续复印至第一页空白页），若有续本，也请一并复印提供；

2、集体户口

请提供集体户口本首页+申请人本人页的复印件 1 份；

3、若无法提供户口本复印件的

请提供申请人户口所在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或常住人口登记表复印件 1 份；

4、其他要求：

以上复印件请用 A4 纸单页复印，不需要裁剪。

六、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

申请人根据自身护照的签发地，来判断是否需要提供以上资料，如您无法辨别，请及时和您的旅游顾问沟通。

申根国家领馆受理签证申请，都会有一定的地区划分，如果申请人的护照签发地不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但生活工作的常驻地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则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 1、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办理日期至少在送签日期前 3 个月以上的；
- 2、如不能提供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则提供五险一金的交金记录，以证明申请人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工作。

各申根国的领区划分：

领区划分	国家名称
不分领区	法国
江浙沪皖	德国、捷克
江浙沪皖闽	匈牙利

七、学校在读证明

- 1、孩子在读的学校提供在读证明，中英文都可以，用学校的抬头纸打印，学校盖章并有负责老师签字；
- 2、在读证明内容包括申请人信息，在读信息，准假信息，学校名称及地址，电话；
- 3、寒暑假期间，无法提供在读证明的情况下，可以提供无法提供的解释说明，加上学生证或学籍卡复印件代替；
- 4、如是应届毕业生，可凭毕业证书或录取通知书的复印件代替。

八、《出资担保函》

如 18 周岁以上的学生人员无任何可被证明的收入，旅游费用由其直系亲属承担的，需要出资人出具一份《出资担保函》，内容包括出资人与申请人之间的关系，出行时间，落款有出资人签字，担保函内容中英文都可以。

九、《亲属关系公证》

因 18 周岁以上的学生人员无任何收入，旅游费用由其直系亲属承担的，需要提供《亲属关系公证》，具体要求如下：

证明内容：申请人与出资人之间的亲属关系。

办理方式：出资人带着出资人和申请人的户口本原件和身份证，前往具有涉外公证业务权的公证处办理。

备注：以上公证书必须中英文，且需要前往当地的外事部门（外办）办理认证。

十、资产证明

《亲属关系公证》中的出资人的资产证明

自由职业人员

一、护照原件

1、申请人在确定旅行出发日期后，需要自行检查以下有关护照的信息，如以下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就必须立刻前往出入境管理局更换新护照：

- 护照有效期需在此次旅行结束回国后不能少于 3 个月；
- 护照内至少需要 2 页空白签证页（备注页不算）；
- 护照不可被水浸泡过，不可有污渍破损，不可乱涂乱画，不可盖有旅游景点纪念章。

2、老护照是否需要一并提供？只有以下情形的，才需要提供老护照原件：

在 59 个月之内，有获得过申根签证，且当时采集过指纹信息的签证页在老护照上的。

3、为了不造成不必要的遗失，请勿将护照外套给到我们，请及时取下自行保管。

二、照片原件

1、照片的要求：

- 2 张 2 寸大小（35mm*45mm）免冠正面白底彩照；
- 近半年内拍摄的近照，图像清晰，无污迹，面部无阴影；
- 请勿佩戴眼镜或项链、耳环、头饰、耳钉，不可穿高领衣服或戴围巾，拍照需要露肩膀、脖子、额头和耳朵，不能露齿，不能穿一字领；
- 头部在整张照片中占比 70%-80%。

三、个人资料表

1、请使用我公司提供“申根国家签证申请表”进行填写；

2、表格内的信息，都是必要信息，请申请人根据自身情况真实、完整地填写。

四、身份证复印件

1、请提供申请人身份证的正+反面复印件 1 份，单页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不需要裁剪。

2、如身份证过期，请及时更换或办理临时身份证（有效期需在归国日期之后），提供正反面复印件；

五、户口本复印件

1、非集体户口

请提供整本复印件（从首页开始，连续复印至第一页空白页），若有续本，也请一并复印提供；

2、集体户口

请提供集体户口本首页+申请人本人页的复印件 1 份；

3、若无法提供户口本复印件的

请提供申请人户口所在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或常住人口登记表复印件 1 份；

4、其他要求：

以上复印件请用 A4 纸单页复印，不需要裁剪。

六、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

申请人根据自身护照的签发地，来判断是否需要提供以上资料，如您无法辨别，请及时和您的旅游顾问沟通。

申根国家领馆受理签证申请，都会有一定的地区划分，如果申请人的护照签发地不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但生活工作的常驻地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则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 1、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办理日期至少在送签日期前 3 个月以上的；
- 2、如不能提供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则提供五险一金的交金记录，以证明申请人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工作。

各申根国的领区划分：

领区划分	国家名称
不分领区	法国
江浙沪皖	丹麦、德国、捷克
江浙沪皖闽	匈牙利

七、自由职业说明

申请人写一份说明，主要内容包括：

- 1、自身自由职业的基本情况；
- 2、主要的收入来源；
- 3、本人签字。

八、自由职业相关佐证资料

根据以上说明内容，相对应的提供以下资料：

- 1、以银行理财、基金为收入的，提供银行理财证明、大额存单、基金资产证明；
- 2、以股票投资为收入的，提供股票交割单等股票交易的相关资产证明；
- 3、以证券投资为收入的，提供证券投资的相关证明；
- 4、以房屋租赁为收入的，提供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并提供出租房屋的房产证复印件，以及显示租金入账的银行流水对账单；
- 5、以个人技能为收入的（例：自由设计师、自由撰稿人、自由摄影师、兼职教师、配音等自由职业）需要写说明，描述收入来源建议提供与甲方签订的项目合同、与甲方的交易往来银行流水、转账记录等等。

九、资产证明

1、要求如下：

- 对账单上面需有清晰的户主姓名和卡号；
- 对账单优先选择在银行的 APP 上下载打印，其次是至银行柜台拉取打印对账单；
- 对账单要有银行盖章，银行柜台打印的盖银行红章；APP 下载的对账单有电子黑章，章内有数字及字母组成的 15-18 位验证码；
- 申根国家领馆有足够多的途径去查验对账单的真伪，所以请务必不能作假；
- 对账单打印日期应在团队出发前 40 天之内，不要过早打印；
- 对账单流水记录的起始时间，应在打印日期往前推 3-6 个月；
- 有相对高额的自然余额，任何一张提供的银行卡对账单最后的余额应不少于 1 万，最好是在 3 万以上，余额最好是这张银行卡的自然余额，而不是临时存入的；

2、可提供多张银行卡的对账单。

无业人员

无业是指：已成年但无收入来源的人群，（包含收入来源没有办法用任何书面资料来证明的人群）。

一、护照原件

1、申请人在确定旅行出发日期后，需要自行检查以下有关护照的信息，**如以下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就必须立刻前往出入境管理局更换新护照：**

- 护照有效期需在此次旅行结束回国后不能少于 3 个月；
- 护照内至少需要 2 页空白签证页（备注页不算）；
- 护照不可被水浸泡过，不可有污渍破损，不可乱涂乱画，不可盖有旅游景点纪念章。

2、老护照是否需要一并提供？只有以下情形的，才需要提供老护照原件：

在 59 个月之内，有获得过申根签证，且当时采集过指纹信息的签证页在老护照上的。

3、为了不造成不必要的遗失，请勿将护照外套给到我们，请及时取下自行保管。

二、照片原件

1、照片的要求：

- 2 张 2 寸大小（35mm*45mm）免冠正面白底彩照；
- 近半年内拍摄的近照，图像清晰，无污迹，面部无阴影；
- 请勿佩戴眼镜或项链、耳环、头饰、耳钉，不可穿高领衣服或戴围巾，拍照需要露肩膀、脖子、额头和耳朵，不能露齿，不能穿一字领；
- 头部在整张照片中占比 70%-80%。

三、个人资料表

- 1、请使用我公司提供“申根国家签证申请表”进行填写；
- 2、表格内的信息，都是必要信息，请申请人根据自身情况真实、完整地填写。

四、身份证复印件

- 1、请提供申请人身份证的正+反面复印件 1 份，单页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不需要裁剪。
- 2、如身份证过期，请及时更换或办理临时身份证（有效期需在归国日期之后），提供正反面复印件；

五、户口本复印件

1、非集体户口

请提供整本复印件（从首页开始，连续复印至第一页空白页），若有续本，也请一并复印提供；

2、集体户口

请提供集体户口本首页+申请人本人页的复印件 1 份；

3、若无法提供户口本复印件的

请提供申请人户口所在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或常住人口登记表复印件 1 份；

4、其他要求：

以上复印件请用 A4 纸单页复印，不需要裁剪。

六、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

申请人根据自身护照的签发地，来判断是否需要提供以上资料，如您无法辨别，请及时和您的旅游顾问沟通。

申根国家领馆受理签证申请，都会有一定的地区划分，如果申请人的护照签发地不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但生活工作的常驻地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则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 1、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办理日期至少在送签日期前 3 个月以上的；
- 2、如不能提供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则提供五险一金的交金记录，以证明申请人在领馆的工作范围内工作。

各申根国的领区划分：

领区划分	国家名称
不分领区	法国
江浙沪皖	丹麦、德国、捷克
江浙沪皖赣	芬兰
江浙沪皖闽	匈牙利

七、《出资担保函》

因申请人的旅游费用由其配偶或直系亲属承担的，需要出资人出具一份《出资担保函》，内容包括出资人与申请人之间的关系，出行时间，落款有出资人签字，担保函内容中英文都可以。

八、《婚姻关系公证》

旅游费用由其配偶承担的，需要提供《婚姻关系公证》，具体要求如下：

证明内容：申请人与出资人之间的婚姻关系。

办理方式：出资人带着出资人和申请人的户口本原件和身份证和结婚证，前往具有涉外公证业务权的公证处办理。

备注：以上公证书必须中英文，且需要前往当地的外事部门（外办）办理认证。

九、《亲属关系公证》

旅游费用由其直系亲属承担的，需要提供《亲属关系公证》，具体要求如下：

证明内容：申请人与出资人之间的亲属关系。

办理方式：出资人带着出资人和申请人的户口本原件和身份证，前往具有涉外公证业务权的公证处办理。

备注：以上公证书必须中英文，且需要前往当地的外事部门（外办）办理认证。

十、资产证明

《婚姻关系公证》或《亲属关系公证》中的出资人的资产证明。

以上申请资料涉及到的各种模版如下：

序号	资料名称	资料模版
1	担保函模版-父母担保孩子-父母都不同行	
2	担保函模版-夫担保妻 or 妻担保夫	
3	担保函模版-父母担保孩子-父母中有一方不同行	
4	担保函模版-子女担保父母	
5	公证认证书-出生关系	
6	公证认证书-出生医学	
7	公证认证书-婚姻关系	
8	公证认证书-亲属关系-父母单方	
9	公证认证书-亲属关系-父母双方	
10	公证认证书-委托出行	
11	营业执照无法提供的说明模板	
12	在读证明 - 准假信模板	
13	在读证明 - 无法提供的解释说明	
14	在职证明模板 本人不出行为家人担保时使用	
15	在职证明模板	
16	自由职业情况说明模板	

备注：

- 1、所有文件中的**红色字体内容**，均为举例说明，请申请人根据自身情况，准确修改；
- 2、所有文件打印时，请把最后**蓝色字体文字**，删除后再打印。